

关于做好 2020 级秋季研究生暑期临时住宿服务的通知

为加强暑期学生公寓管理，落实学校疫情防控措施，保障校园安全稳定和师生员工身体健康，根据《西安交通大学优秀本科生提前进入研究生培养实施办法》和《西安交通大学暑期临时住宿实施细则》文件精神，现就做好 2020 级秋季研究生暑期临时住宿服务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人资格

已录取为 2020 级秋季研究生的本校应届毕业生。

二、申请程序

1、申请人应认真阅读《西安交通大学暑期临时住宿实施细则》，填写《西安交通大学暑期临时住宿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并经导师和学院批准；

(细则查看及《申请表》下载网址 <http://sgzx.xjtu.edu.cn>)

2、申请人持《申请表》到兴庆校区学生事务大厅 18-20 号柜台办理审核手续；

3、审核通过后，申请人持缴费通知单到财务处（地址：兴庆校区主楼 A 座 205）全额缴纳住宿费。根据不同房源，住宿费标准为 10~15 元/天；

4、完成缴费后，申请人返回兴庆校区学生事务大厅领取入住通知单；

5、申请人持入住通知单到所安排入住的校区公寓楼值班室或和园物业服务中心办理入住手续。

三、申请、入住时间

申请时间：2020年7月9、10日（截至日后不再受理申请）

入住时间：2020年7月12日~9月8日共计58天

由于房源有限，按先到先得原则安排满为止，后期不再安排。

四、注意事项

- 1、办理入住申请时请携带身份证、一卡通。
- 2、《申请表》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
- 3、申请入住创新港的学生集中安排在和园（A区）临时住宿。
- 4、住宿期间严格遵守学校公寓管理相关规定。住宿时间到期后，及时办理退宿手续，搬离个人物品、腾空房间、打扫卫生，交还钥匙。因个人使用不当造成公寓设施损坏的，照价赔偿。
- 5、咨询电话：82666421

附件：西安交通大学暑期临时住宿申请表

后勤保障部 研究生院

2020年6月28日

